

浙江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文件

浙药监法〔2021〕5号

浙江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1年 普法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省局机关各处室、直属各单位:

现将《浙江省药品监督管理局2021年普法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浙江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1年5月8日

(此件公开发布)

浙江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普法工作要点

2021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八五”普法规划的启动之年。今年普法工作的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以总结“七五”普法工作经验、实施“八五”普法规划为主线，以提升公民法治素养、构建社会大普法格局为目标，深入开展宪法、民法典和药品管理“两法两条例”学习宣传，提高公民法治素养，提升系统法治能力和水平，推进依法治理，保障公众用药安全，为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省和法治中国示范区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抓好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宣传教育

1. 谋划系列学习宣贯活动。结合党史学习教育活动和法治建设，专题研究学习宣贯习近平法治思想工作，部署系列活动，力求学深悟透、宣贯到位，提高系统干部职工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和应对风险的能力。

2. 选案例树典型营造氛围。总结凝练运用习近平法治思想强化药品安全监管、优化营商环境、助推产业发展等方面好的做法、典型案例，宣传法治领域模范人物、先进事迹，营造浓厚的学习宣贯氛围。

3.深入学习宣传宪法。把学习宣传宪法摆在重要位置，深入宣传宪法至上、依宪治国、依宪执政等理念，大力宣传宪法基本原则和内容，全面贯彻实施宪法。

4.开展“12.4”国家宪法日系列宣传教育活动。抓住法律颁布实施日等时间节点和重要纪念日，抓好各类专题法治宣传，部署开展法治宣传日、宣传周、宣传月等有影响力的大型法治宣传示范活动。

二、强化“两法两条例”宣贯，多渠道多形式开展推进法治文化建设

5.做好领导干部领学工作。以党组（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学习以及系统学法用法活动等方式，重点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相关论述和习近平总书记近年来对药品安全的批示指示、重要讲话精神，领导干部要在学习上带好头，引领系统干部职工学法治、讲政治、懂治理。

6.抓好专业法律法规的宣贯。结合当前工作的新形势、新要求，围绕社会普遍关心的问题，加大《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适时组织系统法律知识竞赛，提高依法行政的意识和能力。

7.推进药品安全法治文化建设。以宣传法律知识、弘扬法治精神、推动法治实践为主旨，积极推进药品监管法治文化建设，充分发挥法治文化的引领、熏陶作用，营造尊重法律、信仰法治

的良好风尚。

8.充分运用现代传媒开展普法宣传。鼓励和引导各类媒体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文化传播活动，充分发挥电视、广播、报刊等大众媒体开展公益性法制宣传教育的主渠道作用。在宣传形式、版面、栏目的设置上不断创新，最大限度地传播法律知识和法治理念。充分发挥互联网作用，通过省局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构建立体化、多维度的网络普法宣传平台进行法制宣传，提供法律服务，发布药品安全信息，并解答公众的问题，与公众进行互动。

三、进一步强化学法用法，不断提升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

9.深入学法用法。结合党史教育活动，采取专家解读、处长讲法、法律研讨、以案释法等方式深入开展学法用法活动。

10.加强指导监督。组织学法用法考试，强化干部职工法治思维、法治理念，提高依法管理、依法办事、依法解决问题的能力水平。

四、认真做好“八五”普法规划，为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谋好局、开好头

11.认真谋划“八五”普法规划。认真总结药品监管领域“七五”普法工作，科学把握新时代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形势和要求，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普法工作部署，结合药品监管实际，做好“八五”普法规划，明确普法工作目标、主要任务和实施清单。

12.探索构建数字赋能“普法+科普”新格局。按照普法数字化、

社会大普法的总体要求，创新普法宣传的手段和方式，探索“线上+线下”“官媒+自媒”新格局，以短视频、动漫、场景短剧等形式，打造寓普法于科普的药品安全普法和科普宣传融合的新宣传模式，依托民生药事服务站建设，推动普法+科普进药店、到终端。

浙江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1年5月10日印发
